



## 优化营商环境，莫被“渝”“遇”之辩难住

“我和团队决定将我们已注册的第35类‘渝见小面’商标无偿赠予你们，你们可以不用改换招牌而放心使用。”据新民晚报报道，“遇见小面”创始人宋奇6月15日发布致“渝见小面”的一封信，就“商标风波”致歉并承诺无偿赠予商标，至此网络舆论发酵的“商标风波”算是告一段落。

从“遇”与“渝”之争，到授人予“渝”，个中缘由、纷纷扰扰，可谓不同人就有不同的看法，如有人认经营个体户是“假装小白兔”、刻意碰瓷；有人却反驳知名品牌企业欺负弱势群体、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。其实，无论哪一种观点，都指向了一个核心问题，即如何规范商标管理？

规范商标也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必答题。毫无疑问，

一个好的商标，代表了企业和产品的第一印象，是磁吸顾客、凝聚人心的“通行证”。更何况，那些百年老店、民族品牌的商标早已沉淀为一种文化，家喻户晓、妇孺皆知的背后，凝聚了恪守品质、诚信公平、勤勉智慧的精神取向与价值理念。所以说，规范商标管理、开展良性保护，无疑是构建优质营商环境的题中要义，更为企业家与创业者潜心打拼、创新进取吃下“定心丸”。

从这点来说，授人予“渝”究竟是真善还是“伪善”，必然不能靠主观臆断或感性推测，得由法律法规说了算。有道是，无规矩不成方圆，无准绳不成圭臬。有专家指出，商标法明确“注册商标中含有本商品的通用名称，注册商标专用权人无权禁止他人正当使用”。从这点

来说，“小面”只是川渝地区第一种面条品类的统称，“渝”与“遇”字形含义不同，不能仅凭读音判定近似。所见，灯不挑不亮，理不辩不明。是授人予“渝”的善意，还是刻意碰瓷的虚情假意，还得法律与制度给出最公平、最权威的解答。

当然，法律面前，人人平等；营商环境，每一个市场主体都是第一责任人。规范商标管理与保护，既得看到那些大企业、大品牌的责任担当与社会价值，同样也不能忽视善意、勤劳经营的小商户，每一个努力拼搏的奋斗者都值得被“遇见”、被呵护。从这点来说，完善商标保护机制，得以劳动者的名义，净化创业路上的绊脚石，莫让钻空子、玩“文字游戏”的人有可乘之机，补齐短板、填充盲区，真

正守护每一个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，让法治、文明、公平、正义的市场生态惠及每一个人。

无需授人予“渝”，而需授商标予“制”。“渝”与“遇”之争，核心焦点在于建立健全商标保护机制，进一步完善相关细化举措，让类似争论不再上演。从本质上来说，市场公平竞争背景下，从来容不下店大欺人、也容不下投机取巧等行径，唯有秉持初心、崇尚公平、涵养诚信，才能经得起公众的眼睛直视与叩问。故此，法律与制度得将公众期盼与想法上升为规范，成为集体信奉的准绳与标尺，才能丈量出“渝”与“遇”之争的是非对错、真伪曲直。无论如何，优化营商环境不能被“渝”与“遇”之争难住。

□段官敬

## 观众扫码转账，影视剧的虚实边界该设防了

据极目新闻报道，电视剧《耀眼》的画面中出现了两个真实的收款二维码，网友实测均可成功转账，收款方实名信息显示为“某某福”。出品方左城右隅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回应称需核实情况，律师则表示若二维码与剧情无实质关联，可能构成植入广告，且收款属于不当得利。

一部虚构作品的画面里，竟藏着通往现实支付系统的入口。这很容易让人想到影视制作中的“穿帮”，但细想之下，它远不是穿帮那么简单。以往剧组出现真实电话号码或地址，观众顶多拨个电话、寄封信，影响有限。

二维码却不同，它不只是画面里的一个图形，而是数字时代的功能接口，一扫就能触发真实的资金流动。它不像一张道具钞票，捡到了也不过是一张纸片；二维码是活的，连接着支付系统、实名认证和资金账户，具有即时生效的法律效力。

把这样的接口嵌入虚构叙事，等于在故事与现实之间拆掉了一道防火墙。

网友扫码转账的行为，也耐人寻味。有人转了0.1元，坦言“就是想试一试，没想到真的成功了”。这背后不是恶作剧，而是数字时代观众的一种本能反应——面对屏幕上的二维码，人们已经习惯了“扫一下验证真假”。

短视频和互动内容培养了这种参与式观看的习惯，观众不再甘心只做看客，而是想亲手确认虚拟与现实的边界。剧组显然没有预料到这种观看心理，他们或许只是把二维码当成一张普通的背景图，贴上去就忘了。

法律层面的分析已经点出了风险。律师提到，若二维码与剧情无关，可能触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；收款则构成不当得利。但比法律追责更紧迫的，是影视行业对数字道具的认知更新。

传统的道具是“死”的，一张纸、一个招牌，不会自己产生后果。数字道具却是“活”的，它连接着后台系统、实名信息和资金通道。剧组在美术设计上追求细节真实，用了真二维码，却忽略了这种真实具有穿透屏幕的能力。

这件事也给整个内容生产行业提了个醒。当深度伪造、AI生成和真实数据接口交织在一起，虚构作品与现实的边界变得越来越脆弱。创作者不能再像过去那样，把数字元素仅仅视为视觉装饰。

一个二维码、一个网址、一个定位，都可能成为观众闯入现实世界的通道。这不仅仅是某个剧组的疏忽，而是整个影视工业在数字化转型中的共同盲区。

追求细节真实固然是专业态度，但数字时代的专业，还包括对虚拟边界的安全管理，以及把数字道具纳入安全审查的自觉。

出品方接到记者电话后表示“需核实”，这种回应本身就说明，剧组在播出前并没有建立数字安全审查机制。虚构作品需要给观众一个安全的沉浸空间，而不是留下一扇没有上锁的后门。影视剧的虚实之间，确实需要一道数字安全闸。

□王志高

## 挡风玻璃不是“观景台”，别拿孩子生命录“爆款”

据河南法治报报道，近日，一位家长一只手握方向盘，另一只手举着手机录视频，孩子就躺在车外的挡风玻璃上——这不是特技电影的拍摄现场，而是一位家长在普通道路上真实上演的“操作”。视频被传上网后，评论区几乎炸了锅：“这是亲生的吗？”“一个急刹车，孩子就飞出去了。”

不少人看到这段视频的第一反应，不是愤怒，而是后怕。后怕什么呢？后怕那位家长可能直到现在都没意识到，自己刚刚亲手把孩子送进了一个“零安全”的危险地带。挡风玻璃外面，没有安全气囊、没有安全带、没有任何缓冲装置，唯一支撑孩子不滑落的，只有车速的平稳和驾驶员那只随时可能分神的右手。换句话说，这一趟“兜风”，全凭运气在兜底。

有人可能会说：“是不是小题大做了？不就几十秒的事吗？”对于这种

想法不妨做个生活化的类比：把一块豆腐放在行驶中的汽车引擎盖上，一个轻点刹车，豆腐会怎样？孩子的身体可不是豆腐，三十公里的时速下急刹车，人体承受的冲击强度更不用说；如果赶上路面一个小颠簸，孩子瞬间失去平衡，摔落在地的可能性更是直线飙升。更不用说，后车驾驶员看不到前车挡风玻璃上的孩子，一旦追尾后果不可想象。

很多人对危险有一种错觉：只要自己“稳着点开”，就不会出事。这种心态，像极了那些年我们听过的“我就喝了一口酒，开车没问题”“我就没系安全带，就拐个弯”。事故从来不按剧本上演，它往往就发生在那句“就一会儿”的下一秒。

而在这些侥幸心理背后，常常藏着一种更隐蔽的问题——把“亲子互动”和“危险搏眼球”搞混了。

短视频时代，不少家长习惯随手记录孩子的“高

光时刻”。孩子第一次走路、第一次喊爸妈、第一次骑小自行车……这些当然值得拍。但把镜头对准“孩子躺在车外”这个场景，再配上“单手开车单手录”的操作，性质就完全变了：这不是记录，而是导演一出高风险“真人秀”，主角是自己的孩子，剧本里没有安全预案。流量再高，点赞再多，也买不回一次意外后的“后悔药”。

也有人会问：这种行为到底触犯了哪条法律？简单说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里写得明明白白：驾车时不得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。让孩子躺在车外，等于把驾驶员的注意力强行切割成“看路”“稳住车速”“别让孩子滑落”三件事。

一个人两只眼睛，能同时盯住几件事？别忘了，真实的路面上还有红绿灯、斑马线、突然窜出的电动车、前车的刹车灯……任何一个变量都可能在瞬间

引爆风险。

说到底，这件事的核心是家长安全意识的欠缺。很多成年人在成为父母之后，依然保留着一种“危险钝感”——对显而易见的风险缺乏应有的警觉，对规则抱着“没必要那么较真”的态度。但驾驶座不是沙发，孩子的生命安全也不该被拿来验证“我车技好”。

真正的爱，不是陪孩子一起冒险，而是带孩子一起远离冒险。

所以，如果你身边也有这样的家长，或者你自己也曾动过“让孩子探出天窗”“站在踏板”“躺上引擎盖”的念头，不妨停下来想一想：那些几十秒的“有趣”，值不值得拿一辈子去换？千万别等出了事，才对着空荡荡的挡风玻璃说“早知道”。

后视镜里映照的，不应该是侥幸的表情，而是一家人整整齐齐、平平安安的模样。

□绵一评

